

## 上海市人社局：

加强制度创新 拓宽资金来源  
大规模开展企业职工培训

文 / 上海市人社局副局长 张 岚

党的十九大提出要大规模开展职业技能培训，建设知识型、技能型、创新型劳动者大军。近期，国务院印发了《关于推行终身职业技能培训制度的意见》。在人社部的指导下，上海围绕加快建设“四个中心”，全力打响“四大品牌”对高素质技能劳动者的要求，推动大规模职工培训和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2017年，上海市全社会培训106.7万人，鉴定53.4万人，高技能人才总量达106.8万人，占技能劳动者32.08%。

### 一、加强顶层设计，制定《技能提升行动计划》

上海人社局紧紧抓住筹办第46届世界技能大赛的契机，对接中央关于大规模开展职业培训和加快技能人才队伍建设的要求，会同有关部门拟定了《技能提升行动计划（2018-2021年）》，近期，上海市委办公厅、市政府办公厅将印发施行。计划明确到2021年，劳动者整体技能素质明显提升，技能人才待遇明显提高，技能人才政策环境和社会氛围明显改善，具有国际竞争力的技能人才高地基本建成，使上海成为注重技能培养、鼓励技能成才的技能之都。

《行动计划》着眼新时代技能人才队伍建设，提出服务科创中心建设的高技能领军人才培养选树计划，服务自贸区建设的开放型高技能人才培养计划，围绕打响上海服务、上海购物品牌的现代服务业技能提升计划，围绕打响上海制造品牌的先进制造业和战略性新兴产业技能提升计划，围绕打响上海文化品牌的文创和非遗保护技能提升计划以及城市精细化管理、养老护理、农民职业技能提升和世赛选手培养选拔等10项计划。

### 二、开展分类指导，精准开展大规模职工技能培训

一是分类扶持企业广泛开展职工培训。对有培训能力的大企业，鼓励自主开展职工培训；对缺乏培训能力的中小微企业，建立企业职工培训公共服务平台，整合企业培训需求，对接优质培训机构，提供课程开发技术支持等个性化服务。针对农民工技能特点，实施“农民工技能提升行动计划”，全面落实“春潮行动”。

二是开展企业新型学徒制试点等专项培训。按照



上海市人社局副局长 张岚

试点方案，上海启动65家试点单位的近百个项目，受到企业广泛欢迎。目前已培养学徒2271人，其中新录用人员1170人。实施“养老护理人员技能提升专项行动计划”，2017年完成养老护理员培训2.2万人。

三是加强高技能人才队伍建设。依托重点领域的企业、协会、园区建立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并辐射带动上下游企业高技能人才培养。目前已发展基地102家，建成实训项目147个；推进首席技师、技能大师工作室建设，到2017年底，已资助首席技师1417人、技能大师工作室145个。职工年均培训经费达到1140元。

### 三、拓宽资金来源，多渠道加大职业培训经费投入

一是统筹用好失业保险基金和就业专项资金开展社会化和专项培训。失业保险基金主要用于劳动者自主参加培训补贴；中央就业补助资金主要用于农民工培训；市级就业专项资金主要用于毕业学年学生、企业新型学徒制等培训补贴。

二是充分运用地方教育附加专项资金支持企业开展职工培训。自2011年起，上海开征地方教育附加税，每年投入约20亿用于支持企业开展职工培训，资助高技能人才培养基地的实训装备、师资培养、项目开发以及竞赛组织、师资进修等。

三是加强资金监管，建立职业培训信息管理系统，实施实名制、全过程、动态化管理，开展补贴培训督导检查，委托第三方银行实施对资助资金的跟踪监管。定期开展培训资金专项审计，确保资金使用安全。